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869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
600869	0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0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2
八、 董事会报告.....	12
九、 监事会报告.....	16
十、 重要事项.....	17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24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50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杨志意

公司负责人王宝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志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三普药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P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S&P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宝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里扬	寇永仓
联系地址	江苏省宜兴市高塍远东大道 6 号	江苏省宜兴市高塍远东大道 6 号
电话	0510-87249788	0510-87249788
传真	0510-87249922	0510-87249922
电子信箱	vanbb@126.com	kyc@600869.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建国路 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10017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宜兴市高塍远东大道 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2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600869.com
电子信箱	sp@600869.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宜兴市高腾远东大道 6 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普药业	600869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5 年 1 月 25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首次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30000100009098	
	税务登记号码	630102226589778	
	组织机构代码	22658977-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 28 号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2010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0 万元变更为 42743.2684 万元。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03,612,622.60
利润总额	368,521,95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449,65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771,23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0,609.18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013,101.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3,679.68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6,5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12,767,997.6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70,26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874.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6,405.28
所得税影响额	-7,378,562.89
合计	229,678,424.72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9,459,970,875.41	6,825,213,485.90	38.60	7,298,120,119.37
利润总额	368,521,951.26	249,420,866.86	47.75	87,074,29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449,656.62	204,835,379.48	47.65	72,975,46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771,231.90	-25,924,371.33	不适用	-32,791,22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0,609.18	323,028,437.12	-94.25	329,406,913.7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8,294,957,129.41	6,802,772,682.16	21.93	5,679,047,412.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484,623,258.85	1,183,697,792.02	25.42	981,987,694.5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71	0.48	47.92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71	0.48	47.92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7	-0.06	不适用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8	18.92	增加 3.76 个百分点	7.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6	-2.39	不适用	-31.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0.04	0.76	-94.74	0.7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3.47	2.77	25.27	2.30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07,432,684				307,432,684	307,432,684	71.9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07,432,684				307,432,684	307,432,684	71.9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	100.00						120,000,000	28.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00	307,432,684				307,432,684	427,432,684	100.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01 号）及《关于核准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告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02 号），核准本公司向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07,432,684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豁免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因以资产认购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而增持本公司 307,432,684 股股份，导致合计持有本公司 79.77% 的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本公司向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 307,432,684 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并由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0,980,418	340,980,418	非公开发行锁定承诺	2013 年 9 月 28 日
合计			340,980,418	340,980,418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115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77	340,980,418	307,432,684	307,432,684	质押 11,300,000
上海创璟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1	18,848,100	-1,273,900		质押 17,000,000
交通银行一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3,000,000	-2,287,392		无
交通银行一普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2,155,504	2,155,504		无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2,109,767	2,109,767		无
中国农业银行一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2,080,917	2,080,917		无
中国建设银行一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2,042,314	2,042,314		无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7	2,000,089	2,000,089		无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1,999,892	1,999,892		无
中国工商银行一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957,868	1,957,868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547,734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创璟实业有限公司	18,848,1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一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一普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2,155,50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109,76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一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2,080,91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一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42,314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89		人民币普通股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1,999,89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7,86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公司向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认购取得并完成股权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予转让。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完成后，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自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予转让。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7,432,684	2013 年 9 月 28 日	307,432,684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承诺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蒋锡培
成立日期	1993 年 4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按三级资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有色金属、塑料粒子、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房屋租赁服务。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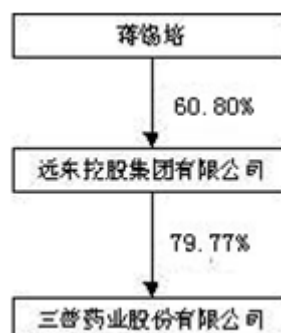
○ 自然人

姓名	蒋锡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宝清	董事、董事长	男	62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是
张希兰	董事	女	39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是
蒋华君	董事	男	47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4.78	否
蒋国健	董事	男	34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是
卞华舵	董事	男	45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是
刘金龙	独立董事	男	69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2.00	否
顾江	独立董事	男	45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2.00	否
蔺春林	独立董事	男	63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2.00	否
杜剑平	监事、监事长	男	58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是
王浩铨	监事	男	62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是
张国清	监事	男	59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8.34	否
蒋荣卫	监事	男	38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否
陈杨	监事	女	52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2.67	否
张春兰	总经理	女	42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8.64	否
李太炎	财务总监	男	39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5.00	否
许国强	副总经理	男	50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7.00	否
张心才	副总经理	男	47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3.53	否
史公权	副总经理	男	40	2010年7月7日	2013年4月30日				12.01	否
万里扬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8.10	否
董劲	总经理助理	男	51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11.98	否
徐伟	总经理助理	男	35	2010年5月1日	2013年4月30日				9.38	否
合计	/	/	/	/	/			/	167.43	/

王宝清：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顾问。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张希兰：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董事，副主席，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蒋华君：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远东电缆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蒋国健：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卞华舵：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刘金龙：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咨询，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顾江：南京大学公司与证券研究所执行所长，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蔺春林：国务院金融研究所注册金融分析师、培训委员会咨询专家，江西中央企事业会计学会会长，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中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杜剑平：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首席财务官，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监事长。

王浩铨：曾任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现任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张国清：曾任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首席科学家，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蒋荣卫：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陈 杨：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市场副总监，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张春兰：曾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青海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李太炎：曾任毕马威（香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远东电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许国强：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青海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张心才：曾任江西省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高级顾问，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史公权：曾任江苏舒泰宝药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万里扬：曾任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秘书、战略发展部部长、董事局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 劲：曾任西藏诺迪康医药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徐 伟：曾任江苏飞马药业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宝清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顾问	2002年1月1日	是
张希兰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主席	2006年1月1日	是
蒋华君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2年1月1日	否
蒋国健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2年1月1日	否
卞华舵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2年1月1日	是
杜剑平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财务官	2002年1月1日	是
王浩铨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2009年3月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在其他单位任职。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办法》，对高管人员严格执行目标管理和年度考核制度，将其薪酬与公司的经营业绩直接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监事及高管人员报酬总计 152.4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罗时龙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张心才	副总经理	聘任	
史公权	副总经理	聘任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4,806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464
销售人员	514
技术人员	302
财务人员	101
行政人员	165
其他人员	260
合计	4,8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421
大专	1,059
中专及高中	1,724
高中以下	1,602
合计	4,806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合法、合规的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的建立和完善，有利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耐心解答股东的提问和质询，听取股东建议，并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审议各项议案，及时、准确、全面地披露股东大会的相关信息。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未超越股东大会的权限，对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进行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做到了“五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进行，公司董事会人员和人数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员和人数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成员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5、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尽最大限度尊重和维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能够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同时重视公司所在地的环境保护、公益事

业等问题，尽公司应承担的社会责任。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及时披露信息，使全体股东享有平等获得公司信息权利和机会。公司根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宝清		10	10				
张希兰		10	10				
蒋华君		10	10				
蒋国健		10	9		1		
罗时龙		10	10				
卞华舵		10	8		2		
蔺春林	是	10	10				
刘金龙	是	10	8		2		
顾江	是	10	9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与控股股东资产关系明晰，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和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置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

(四) 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五)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的情况。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4 月 3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5 月 4 日

会议审计通过了如下议案：1、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4、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5、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6、关于 2010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7、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8、关于监事会股东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 月 2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22 日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3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23 日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关于选聘公司股东监事的议案；4、关于控股子公司资产拆迁安置的议案。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方案决议有效期延期一年的议案；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相关具体事宜期限的议案；3、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010 年度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公司全体员工齐心协力、负重奋进，取得了令人振奋的成绩。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45,997 万元，同比增长 38.60%；实现净利润 30,245 万元，同比增长 47.65%。企业规模和效益保持快速增长。

(1) 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电缆资产成功上市

2010 年，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成功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批通过，实现电线电缆资产整体上市，优化了公司主营业务，拓展了公司业务范围，给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实现长期健康、稳定、快速增长奠定了基础，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工作也有序推进，必将推动公司未来更好发展。

(2) 不断完善基础管理，稳步提升运营质量

2010 年，公司根据实际发展和市场形势的变化需要，及时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包括：优化采购与成本管理，灵活调整采购计划，合理安排资金调度，利用 ERP 全面加强生产管理，不断优化各项业务流程，从而提高整体效益。同时，与著名咨询公司合作，启动了公司战略、组织、流程、薪酬管理咨询项目，确定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目标，设计适应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管理模式等。

(3) 加快实施技术创新，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2010 年，公司以技术研发为重要抓手，其中电缆产业的碳纤维复合芯软铝导线芯棒试制取得较好的进展，采用悬链全干式交联电缆生产线(HCCV)生产 220kV 高压交联电力电缆得到业内专家高度认可，220kV 高压交联电力电缆、特高压用扩径导线、特强钢芯软铝绞线、光电

复合低压电缆（OPLC）、低烟无卤阻燃耐扭耐低温风电电缆等 12 个新产品完成了投产鉴定，申报专利超过了 20 项，获得省高新技术产品 8 个。医药产业 105 个品种均通过审核并获得了药品再注册证书，乙肝健片继续列为中药保护品种，芪风颗粒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评审被列为二级中药保护品种，完成了公司品种知识产权保护梳理以及乙肝健片、芪风颗粒、虫草参芪口服液三品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专利及专利答辩。

(4) 深入推进人才工程，搭建人才集聚平台

公司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为公司快速发展积累人力资本。尤其是在营销团队建设方面，把提高营销人员素质能力作为首要任务来抓，通过招聘经验丰富的营销经理，积极培育新的营销生力军，充实到营销一线，提高营销队伍的战斗力和凝聚力。

2、2011 年工作目标

2011 年公司的主要经营目标是：营业收入 1,250,734 万元，净利润 40,299 万元，员工人均年收入及福利有更大提高。为实现上述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积极推进投融资管理，在利润增长模式上展现新亮点

公司将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工作，并寻找与主营业务高度相关的或技术突破的目标企业，尝试利用重组成功的契机进行行业整合与并购，争取在电缆装备和医药行业各投资一到两家有互补优势的企业，提升主业盈利能力和竞争力，进而全面加强战略合作。

(2) 持续推进全面科学管理，在提质增效上取得新突破

公司将致力于提高经营效益，降低经营风险，增加公司价值。其中，电缆产业将着重立足结构优化调整（产品结构、市场结构、区域结构、营销组织结构、价值链结构和产业整合结构），深入推进全面科学管理，加强采供、生产、营销、财务等模块的信息化建设，继续完善网络招标平台，完善供应商评价标准和评价手段，在保证供货质量的前提下严控采供成本，并利用局域网络平台扩大信息共享范围，与流程优化紧密配合提升效益，进而推动企业经营管理创新，提升企业整体管理水平。

医药产业将以工业为主，商业为辅，力争做到平衡发展。其中工业以处方药为基础，保健品和 OTC 为两翼；商业方面掌握渠道资源，与工业形成协同效应。

(3) 全力推进产品技术研发，在自主创新创效上取得新进展

公司将紧跟国家新能源等绿色环保建设步伐，持续加大投入，推进技术和产品创新，坚持走节能绿色化研发的道路，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在巩固当前主流产品市场基础上，稳健发展风电电缆、核电电缆、光伏电缆等新能源电缆和新型节能电缆，积极发展海缆等具有战略意义及高附加值产品，尽快实现碳纤维复合芯棒自主生产，新型导线、高压电缆、核级电缆批量生产，完成试制 500kV 超高压交联电缆合格产品。医药产业将推出心脑欣、利肺片 60 粒筒包进入 OTC 市场，争取生产出芪风颗粒无糖型，重点进行红景天口服液、虫草含片开发，以及虫草参芪口服液等老产品工艺改进的研究工作。

(4) 持续推进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在产品优质上体现新力度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加强质量管理，持续提高客户满意度。在生产过程中，坚持实行质量否决权制度；坚持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体系和环境安全体系，严格执行工艺文件，确保产品合格率达到 100%。

(5) 持续推进营销体系建设，在市场拓展上形成新格局

公司将完善市场导向的营销体制，在市场拓展和深化上下功夫，通过有效的业务组合与协同，实现规模与效益的共同增长。将不断深耕市场，特别是现有重点区域，重点关注并拓展国家倡导、投资的行业、区域；同时，积极扶持国际贸易，继续扩大出口，通过多种方式开拓国际市场，向国际化企业迈进。

(6) 努力推进招聘培训工作，在人力资本集聚上实现新跨越

公司将准确定位公司人才战略，优化人才结构，对部门岗位架构、绩效体系、薪酬制度进行科学设计，合理配置，提供充分的激励手段，为人才发展提供事业平台。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的联系与合作，切实提高育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技能型人才的培养质量，同时也可吸引更多高级人才，提高科研水平。致力于成为备受员工热爱、备受社会尊敬的企业。

(7) 更好推进品牌文化建设，在品牌价值增值上迈上新台阶

公司将秉承“创造价值，服务社会”的理念，继续围绕品牌宣传工作重点，坚持进一步做好品牌战略规划，提升品牌核心价值，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丰富品牌价值要素，在公司形象策划和品牌建设上更上一个台阶，全面提升品牌的美誉度、忠诚度及影响力。

3、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重大变化的说明

- (1) 应收票据增加主要由于收到客户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由于对供应商的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由于投标增加而增加投标保证金所致。
- (4)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由于预付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跨期利息增加所致。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主要由于子公司减持有价证券所致。
-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主要由于计提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 (7)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由于子公司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 (8) 预收款项增加主要由于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 (9)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由于应交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10) 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由于结转产业发展资金所致。
- (11) 股本增加主要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所致。
- (12) 资本公积减少主要由于转入实收资本所致。
- (13) 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由于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 (14)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由于销售增加所致。
- (15) 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由于销售量增加和原材料价格上升所致。
- (16)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由于贴现票据金额增加所致。
- (17) 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由于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18) 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由于公益性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 (19) 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由于利润增加所致。
- (20) 净利润增加主要由于盈利增加所致。
- (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由于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 (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由于购建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 (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由于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否低 20% 以上或高 20% 以上：否

4、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电缆	9,222,759,090.15	7,706,665,669.49	16.44	39.41	44.01	减少 2.67 个百分点
医药	232,859,869.42	147,869,466.18	36.50	15.31	15.07	增加 0.14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线缆	9,222,759,090.15	7,706,665,669.49	16.44	39.41	44.01	减少 2.67 个百分点
药品	213,754,393.24	138,489,504.79	35.21	16.29	17.80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保健品	19,105,476.18	9,379,961.39	50.90	5.41	-14.21	增加 11.23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内销	9,280,497,024.34	36.32
外销	175,121,935.23	1,684.47

5、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是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以及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保证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度起的3年内，对标的公司（远东电缆有限公司、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远东复合技术有限公司）利润预测数的实现承担保证责任，如果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数少于利润预测数，则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需承担补偿责任。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项下“利润预测数”确定的说明》和北京岳华德威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岳华德评报字（2009）第024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购买资产2011年度预测净利润为25,971.47万元。

(二)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五届二十二次	2010年1月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月6日
五届二十三次	2010年3月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3月6日
五届二十四次	2010年4月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10日
五届二十五次	2010年4月2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26日
六届一次	2010年4月3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5月4日
六届二次	2010年6月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6月8日
六届三次	2010年7月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7月8日
六届四次	2010年8月24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8月25日
六届五次	2010年10月2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9日
六届六次	2010年12月2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31日

2、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已经建立了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议工作规程。主要内容包括：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应当履行责任和义务，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各委员认真履行职责，完成了本职工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财务审计机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后，确定了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安排，公司各相关部门积极配合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同意将相关财务资料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予以审计。年审会计师进场后，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委员会再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同时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初步审计结果予以认同。审计委员会在认真审阅了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后，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同时，根据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审计工作情况及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建议公司董事会继续聘用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3、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薪酬制度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 2010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发放严格执行了公司的考核制度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情形，相关数据真实、准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和发放程序符合公司相关规定。

4、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建立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5、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五)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为了公司长远发展考虑	补充流动资金以及生产系统技术改造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五届十三次	1、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3、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五届十四次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届一次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六届二次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六届三次	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各

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其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亦未发现其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运作规范，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有关财务数据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审核验证，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能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向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方案的实施有利于拓展公司经营范围、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方案的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并根据市场机制来运作，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与上海同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

2008 年 10 月 8 日，远东电缆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无锡中院”）提起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被告上海同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同在”）返还原告定金 48,984,006.50 元，退还原告平仓盈利和平仓释放的保证金合计 12,183,693.80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2008 年 10 月 14 日，无锡中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决定对远东电缆与上海同在纠纷一案立案受理。

2008 年 11 月 4 日，无锡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驳回上海同在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上海同在于 2008 年 11 月 16 日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苏高院”）递交民事上诉状，请求裁定撤销无锡中院作出的驳回上海同在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之民事裁定书；裁定将本案移送至上海同在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2008 年 12 月 5 日，上海同在以远东电缆未按照该远期商品购销合同及补充协议履行付款提货义务为由，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高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远东电缆承担违约责任，赔偿上海同在直接损失 1,046,194.04 元；判令远东电缆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原告可得利益损失 203,412,839.58 元；判令远东电缆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08 年 12 月 15 日，上海高院出具应诉通知书，受理上海同在诉远东电缆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08 年 12 月 17 日，远东电缆向上海高院递管辖权异议书，认为上海高院对上海同在诉远东电

缆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不具备管辖权；2009 年 2 月 24 日，上海高院裁定：远东电缆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江苏高院处理。

2009 年 3 月 4 日，上海同在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裁定撤销上海高院作出的 [2008]沪高民二（商）初字第 8 号《民事裁定书》；请求裁定本案由上海高院管辖；请求裁定无锡中院将其受理的（2008）锡民二初字第 160 号案件移送上海高院合并审理。

2009 年 4 月 19 日，远东电缆和上海同在签署《谅解补充协议》，双方同意撤诉。最高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5 月 8 日裁定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同意撤诉。远东电缆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向无锡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上海同在与远东电缆签订的《远期商品购销合同书》以及其后签署的两份补充协议及《谅解补充协议》无效，由上海同在返还资金 77,045,815.30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请求判令广州金创利经贸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上海同在提出了管辖权异议，无锡中院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裁定驳回；上海同在又于 2009 年 7 月 6 日向江苏高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无锡中院做出的裁定。2009 年 7 月 21 日，上海同在就本案向江苏高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撤销谅解补充协议，远东电缆承担违约责任，赔偿上海同在损失人民币 203,412,839.58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江苏高院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做出裁定，驳回上海同在关于管辖权异议的上诉，并令无锡中院将（2009）锡民二初字第 0022 号案移送合并审理。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江苏高院（2009）苏民二初字第 0002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海同在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058,864 元由上海同在承担。

2. 庆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停业整顿工作组的诉讼事项

本公司与庆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庆泰信托”）停业整顿工作组投资合同纠纷一案，已经最高人民法院(2008)民二终字第 9 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第 9 号判决书”）和（2009）民申字第 1078 号《民事裁定书》裁决确认。公司与青海省政府庆泰信托风险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庆泰处置组”）沟通协商，于 2010 年 7 月 9 日签署了《债务清偿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

根据庆泰处置组有关会议纪要精神，债权人庆泰信托重整管理人（甲方），债务人本公司（乙方），庆泰处置组办公室（丙方）三方确认：乙方实际所欠甲方债务款项为人民币 30,918,260 元（其中本金 2,000 万元，利息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计算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 9,954,000 元，投资收益 85 万元，案件受理费 114,260 元），甲方、丙方有条件同意减让乙方的部分债务，即乙方只向甲方清偿 500 万元，其余债务款项有条件予以免除。乙方承诺：为充分发挥青藏高原特色资源优势 and 生物园区集群优势，确定在西宁市生物园区投资贰亿元人民币建设“三普药业异地 GMP 改造扩建项目”，且在 2015 年建成投产。甲方在乙方支付 500 万元款项至甲方指定账户的十五个工作日或一个月内，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对第 9 号判决书终结执行。

本公司已按照协议书约定于 2010 年 7 月 15 日将 500 万元清偿款支付至指定账户。

3. 与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

2009 年 7 月,本公司就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欠款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归还欠款人民币 2,000 万元及逾期付款的滞纳金人民币 194.70 万元。公司于 2010 年 6 月收到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青民二初字第 9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 151,535 元由公司承担。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10)民二终字第 99 号《民事判决书》:撤销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青民二初字第 9 号民事判决,判决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给付本公司欠款 2,000 万元,二审案件受理费各 151,535 元,由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3,680.00	833,680	0.82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四) 资产交易事项

收购资产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系三普药业向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收购其拥有的远东电缆100%股权、新远东100%股权以及复合技术100%股权。

根据岳华德威出具的岳华德威评报字(2009)第024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08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账面值89,454.95万元,评估价值221,044.10万元,评估增值率为147.10%。本次交易资产定价即为221,044.10万元。

本次交易发行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08年10月23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7.19元/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为30,743.2684万股。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保健品	市场定价	321.43	16.82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保健品	市场定价	29.18	1.54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线缆	市场定价	143.92	0.02
无锡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保健品	市场定价	4.26	0.23

无锡宝来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辅助材料	市场定价	5,706.80	0.56
合计				/	6,205.59	19.17

注：上述公司与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发生的销售线缆以及公司与无锡宝来电工器材有限公司发生的购买辅助材料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产生的交易。其他关联交易为销售保健品，公司已在期初作了预计。

2、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系三普药业向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收购其拥有的远东电缆100%股权、新远东100%股权以及复合技术100%股权。

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512,038.69	619,905.00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7,846.00	33,768.00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551,229.17	1,551,229.17		
无锡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3,463.00	49,863.00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26,620,851.73			
合计		-25,636,044.25	2,254,765.17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25,636,044.25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2,254,765.17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产品销售，属经营性占用。			

注：2010 年期初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用资金余额 26,620,851.73 元，是 2010 年 9 月本公司购买远东电缆 100% 股权前，远东电缆应收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款项。股权购买后，本公司及时对该笔资金进行了清理，截止 2010 年末已全额收回该款项。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远东集团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房屋	306.00	2009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是	母公司
远东集团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是	母公司

2、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序号	承诺事项	承诺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远东集团关于标的资产利润补偿的承诺	远东集团对标的资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当年度起的3年内（以下称“保证期限”或“补偿期限”）利润预测数的实现承担保证责任。在保证期限内，若标的资产在保证期限内截止当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小于保证期限内截止当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则远东集团同意以三普药业回购远东集团持有的一定数量的三普药业股份的方式进行补偿。	履行中
2	远东集团关于全额承担远东电缆未决诉讼经济赔偿责任的承诺函	对于远东电缆因与上海同在关于《远期商品购销合同书》（合同编号为：TZ-08-08）及补充协议的争议引起的诉讼所需承担的任何赔偿、损失、损害、开支及费用，远东集团将为远东电缆全额承担。	履行中
3	远东集团关于新远东原国有股权转让的承诺函	自新远东股权过户至三普药业名下之日起，若三普药业或新远东因新远东原国有股权转让而承担任何索赔、损失、损害、开支及费用，远东集团将作出及时、足额的补偿。	履行中
4	远东集团关于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安排的承诺	在标的资产过户登记日，远东集团与三普药业共同委托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过渡期间（自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过户至三普药业名下之日止）的损益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如过户登记日在月中则审计基准日定于当月月末之日。如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的净利润为负数，则远东集团将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正式专项审计报告后的30日内，将足额现金支付至三普药业账户，以弥补该等亏损。如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的净利润为正数，则盈利均由三普药业享有。	已履行
5	远东集团关于标的公司未取得权证房产的承诺	新远东3幢宿舍如未能在2010年9月30日前取得房屋产权证，远东集团将按照不低于账面值的房屋价格向新远东收购该房屋；新远东科研楼、食堂和复合技术碳纤维芯棒生产车间如未能在2010年11月30日前取得房屋产权证，远东集团将按照不低于账面值的价格，以现金方式向相应标的公司补偿。上述房屋若由于权属证明问题而导致的任何纠纷且该等纠纷给相应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由远东集团承担。 远东集团承诺，上述3幢新远东员工宿舍楼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皆由远东集团承担。	已履行
6	远东集团关于新远东租赁集体土地的相关承诺	如果新远东因使用高滕镇天生圩村集体建设用地而遭受相关政府部门处罚、土地被收回或者遭受其它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违约金、赔偿金、搬迁费等），将由远东集团承担。除新远东已缴付的租金外，远东集团承担未来应向高滕镇天生圩村缴纳的宜集用（2008）16000120号土地的租赁费用。	履行中
7	远东集团关于标的公司员工公积金问题的承诺	若经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定三家公司需为公司员工补缴2010年1月以前未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或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提出权利要求时，远东集团将承担经主管部门认定并要求公司补缴的全部住房公积金款项、处罚款项，且承担被任何利益相关方提出权利要求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已履行
8	远东集团对所持权益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函	本次发行完成后，远东集团拥有三普药业权益的股份自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予转让。	履行中
9	远东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远东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完善三普药业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保证与三普药业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履行中
10	远东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本次认购完成后，在远东集团作为三普药业的控股股东期间，远东集团及远	履行中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东集团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存在从事与三普药业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三普药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利用三普药业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三普药业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在蒋锡培作为三普药业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其本人及其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存在从事与三普药业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三普药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其本人不会利用三普药业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三普药业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11	远东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远东集团和实际控制人蒋锡培将善意履行作为三普药业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就三普药业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和本实际控制人或本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三普药业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三普药业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三普药业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和本实际控制人或本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的价格以及其他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是在公平合理且如同与独立第三者的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决定。远东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三普药业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第三者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履行中
12	远东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关于不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不利用决策控制优势，占用远东电缆有限公司、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远东复合技术有限公司、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下属公司资金，不损害上市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履行中
13	远东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因远东置业股权价值损失造成质押目的无法实现的承诺函	远东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将尽到诚信勤勉、守法经营的义务，积极妥善地经营管理远东置业，做好远东置业股权的保值增值工作，避免因远东置业股权价值损失造成质押目的无法实现。	履行中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程中，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于认购股份的相关注入资产的盈利预测作出了补偿的承诺。

盈利预测情况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公 W（2010）E1083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 2010 年度预测净利润 28,800.11 万元，其中购买资产远东电缆、新远东和复合技术 2010 年度预测净利润 26,823.60 万元。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项下“利润预测数”确定的说明》和北京岳华德威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岳华德评报字（2009）第 024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购买资产 2010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2 年度预测净利润分别为 20,002.19 万元和 25,971.47 万元和 33,927.46 万元。

实际盈利情况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 年度本公司购买资产（电缆业务）实现净利润 27,945.71 万元，超过《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 20,002.19 万元，超过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 2010 年度预测净利润 26,823.60 万元，购买资产 2010 年度盈利预测已经实现。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3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月6日	www.sse.com.cn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月6日	www.sse.com.cn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月22日	www.sse.com.cn
2009年度业绩扭亏为盈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月30日	www.sse.com.cn
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3月6日	www.sse.com.cn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3月6日	www.sse.com.cn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3月23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第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10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10日	www.sse.com.cn
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1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10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10日	www.sse.com.cn
2009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10日	www.sse.com.cn
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26日	www.sse.com.cn
2009年度股东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5月4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第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5月4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5月4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6月8日	www.sse.com.cn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司与青海创业集团）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6月26日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上海创璟）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6月30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7月8日	www.sse.com.cn
重大诉讼进展暨签署协议书公告（公司与庆泰信托）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7月17日	www.sse.com.cn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7月21日	www.sse.com.cn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证监会有条件通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7月27日	www.sse.com.cn
2010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8月25日	www.sse.com.cn
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上海创璟）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9月7日	www.sse.com.cn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及控股股东获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批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9月27日	www.sse.com.cn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说明）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9月27日	www.sse.com.cn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情况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9月29日	www.sse.com.cn
公司非公开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8日	www.sse.com.cn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9日	www.sse.com.cn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登记的公告（远东集团）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日	www.sse.com.cn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远东电缆与上海同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1日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非公开发行）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7日	www.sse.com.cn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司与青海创业集团）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31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31日	www.sse.com.cn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苏公 W[2011]A104 号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普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三普药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三普药业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柏凌菁

中国注册会计师 薛敏

中国·无锡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9,342,193.41	2,267,564,604.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778,473.24	42,242,155.95
应收账款		2,735,050,245.82	2,142,557,571.54
预付款项		205,538,849.58	148,464,649.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4,190,702.67	354,587,408.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7,852,249.05	937,470,940.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782,364.43	16,025,058.11
流动资产合计		7,309,535,078.20	5,908,912,388.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00.00	5,261,952.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9,936.00	9,936.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21,357.97	9,066,304.05
投资性房地产		12,555,808.23	13,151,464.59
固定资产		716,102,837.98	693,197,889.61
在建工程		96,714,756.68	35,179,982.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536,313.74	76,961,608.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450,640.61	61,031,155.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5,422,051.21	893,860,293.44
资产总计		8,294,957,129.41	6,802,772,682.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95,557,200.00	3,628,119,96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2,354,314.56	513,253,400.06
预收款项		937,972,891.54	649,013,312.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8,755,666.17	39,552,408.31
应交税费		129,046,252.86	60,689,794.79
应付利息		1,627,139.44	1,692,000.00
应付股利		40,000.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345,090,939.27	364,605,568.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90,444,403.84	5,316,966,448.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94,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35,554,819.02	186,570,428.9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6,130,125.00	6,130,12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888.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00,000.00	15,3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584,944.02	302,108,442.01
负债合计		6,809,029,347.86	5,619,074,890.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7,432,684.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92,567,316.00	520,173,664.2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373,214.94	61,373,214.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3,250,043.91	480,800,387.2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4,623,258.85	1,182,347,266.47
少数股东权益		1,304,522.70	1,350,52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5,927,781.55	1,183,697,79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94,957,129.41	6,802,772,682.16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04,572.17	14,500,095.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3,363.60	1,161,104.57
应收账款		28,775,948.44	49,317,913.85
预付款项		3,572,730.28	3,361,075.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64,425.47	3,899,801.93
存货		36,608,897.02	35,723,063.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0,089,936.98	107,963,054.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9,936.00	9,936.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5,358,649.40	52,999,141.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331,880.08	60,862,560.22
在建工程		796,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50,428.16	728,540.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1,511.34	2,910,51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9,168,404.98	117,510,694.57
资产总计		1,519,258,341.96	225,473,748.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6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147,914.18	19,982,747.41
预收款项		325,258.40	
应付职工薪酬		4,576,160.48	4,264,937.90
应交税费		11,984,589.13	2,452,016.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000.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1,643,357.72	100,534,290.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6,717,279.91	193,273,992.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000.00	100,000.00
负债合计		176,867,279.91	193,373,99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7,432,684.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12,827,105.8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1,770.77	131,770.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000,498.56	-88,032,014.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2,391,062.05	32,099,756.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19,258,341.96	225,473,748.99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459,970,875.41	6,825,213,485.90
其中：营业收入		9,459,970,875.41	6,825,213,485.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56,735,289.93	6,650,937,219.93
其中：营业成本		7,858,294,715.74	5,486,156,279.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37,535.11	15,931,565.56
销售费用		856,168,329.13	854,003,713.80
管理费用		203,929,150.75	158,695,039.89
财务费用		156,807,502.77	94,022,208.98
资产减值损失		59,398,056.43	42,128,412.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037.12	15,731.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973.70	15,731.6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612,622.60	174,291,997.62
加：营业外收入		79,351,528.10	82,477,873.94
减：营业外支出		14,442,199.44	7,349,00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42,278.43	876,337.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521,951.26	249,420,866.86
减：所得税费用		66,118,297.49	44,864,433.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403,653.77	204,556,43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449,656.62	204,835,379.48
少数股东损益		-46,002.85	-278,946.2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1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1	0.48
七、其他综合收益		-173,664.24	-2,846,335.76
八、综合收益总额		302,229,989.53	201,710,09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275,992.38	201,989,043.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02.85	-278,946.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12,767,997.65 元。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0,735,211.55	109,337,221.39
减: 营业成本		45,981,167.14	46,544,204.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12,641.84	-1,808,805.28
销售费用		57,207,432.14	65,032,697.24
管理费用		16,353,029.07	10,719,198.55
财务费用		2,981,647.14	6,030,598.83
资产减值损失		7,325,760.78	8,277,463.5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888.05	15,731.6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888.05	15,731.6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94,354.61	-25,442,403.85
加: 营业外收入		2,098,798.30	495,521.61
减: 营业外支出		1,083,922.57	1,537,264.5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21.11	4,064.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79,478.88	-26,484,146.74
减: 所得税费用		-10,994.67	207,171.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8,484.21	-26,691,318.02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3,020,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68,484.21	-29,711,318.02

法定代表人: 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志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40,588,826.08	7,850,297,735.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12,797.94	34,965,600.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91,973.15	110,749,66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1,793,597.17	7,996,012,999.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64,544,644.75	6,133,605,112.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197,249.03	156,660,00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362,507.23	316,810,378.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128,586.98	1,065,909,07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3,232,987.99	7,672,984,56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0,609.18	323,028,43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83,925.17	9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4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88,800.00	49,24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72,725.17	50,201,847.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699,617.02	79,820,674.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64.00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705,281.02	84,820,67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32,555.85	-34,618,827.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25,880,000.00	2,284,119,96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5,880,000.00	2,292,619,96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82,442,764.00	1,480,3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078,833.73	121,715,936.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000,000.00	362,780,19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8,521,597.73	1,964,856,12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8,402.27	327,763,835.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13,544.40	616,173,445.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7,941,311.60	191,767,866.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827,767.20	807,941,311.60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479,799.35	98,178,84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21,540.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63,227.54	25,408,34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143,026.89	128,608,72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896,109.68	33,658,391.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13,424.93	16,748,45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96,127.35	21,797,13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52,931.48	62,849,25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58,593.44	135,053,23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4,433.45	-6,444,51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4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	33,347.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6,932.79	1,535,32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6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2,596.79	1,535,32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596.79	-1,501,979.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6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7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0	7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9,359.92	4,268,821.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79,359.92	77,268,82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79,359.92	-5,268,821.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4,476.74	-13,215,314.9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0,095.43	23,715,410.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04,572.17	10,500,095.43

法定代表人: 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志意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7,432,684.00	292,567,316.00			61,373,214.94		703,250,043.91		1,304,522.70 1,485,927,781.5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97,634,558.30			41,118,091.83		321,605,572.62		1,629,471.78	981,987,69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497,634,558.30			41,118,091.83		321,605,572.62		1,629,471.78	981,987,694.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2,539,105.94			20,255,123.11		159,194,814.67		-278,946.23	201,710,097.49
(一) 净利润							204,835,379.48		-278,946.23	204,556,433.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846,335.76								-2,846,335.76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46,335.76					204,835,379.48		-278,946.23	201,710,097.4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385,441.70					-25,385,441.7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5,385,441.70					-25,385,441.70			
(四) 利润分配					20,255,123.11		-20,255,123.11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55,123.11		-20,255,123.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520,173,664.24			61,373,214.94		480,800,387.29	1,350,525.55	1,183,697,792.02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31,770.77		-88,032,014.35	32,099,756.4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131,770.77		-88,032,014.35	32,099,756.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7,432,684.00	1,012,827,105.84					-9,968,484.21	1,310,291,305.63
(一) 净利润							-9,968,484.21	-9,968,484.2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968,484.21	-9,968,484.2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7,432,684.00	1,012,827,105.84						1,320,259,789.8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7,432,684.00	1,012,827,105.84						1,320,259,789.8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7,432,684.00	1,012,827,105.84			131,770.77		-98,000,498.56	1,342,391,062.0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3,020,000.00			131,770.77		-61,340,696.33	61,811,074.4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3,020,000.00			131,770.77		-61,340,696.33	61,811,07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20,000.00					-26,691,318.02	-29,711,318.02
(一) 净利润							-26,691,318.02	-26,691,318.0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020,000.00						-3,020,0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20,000.00					-26,691,318.02	-29,711,318.0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31,770.77		-88,032,014.35	32,099,756.42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三）会计报表附注

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青海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青海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1994]第 021 号文批准，于 1994 年 5 月 17 日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8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4]30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并于 1995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69”。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1995 年本公司以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拾股转增拾股股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2010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01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实际控制人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7,432,684 股购买远东集团持有的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电缆”）100%股权、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远东”）100%股权、远东复合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合技术”）100%股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27,432,684 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 W[2010]B095 号验资报告确认，并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注册地址：西宁市建国路 88 号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公司注册号：630000100009098。

本公司属于医药制造行业，主营医药、保健品的研制开发、生产与销售。主要子公司从事线缆行业。

附注 2：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以下简称会计新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本期本公司购买了实际控制人远东集团持有的远东电缆、新远东及复合技术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视同该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期初合并报表金额按相关规定重新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中期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

状态存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发生外币业务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即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或卖出)折算, 在资产负债表日, 区分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在正常经营期间的, 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 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货币性项目是指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确认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取得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以下类别进行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公司在持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的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采用

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主要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认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主要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本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确认金融资产的转移，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1) 公司以不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2) 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当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回购；

(3) 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看跌期权合约，但从合约条款判断，该看跌期权是一项重大价外期权；

6)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的计量：按照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差额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应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部分收到的对价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10. 应收款项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2)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确认标准为金额 500 万元以上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按该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剔除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后的应收款项，按期末余额的账龄分析计提。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确定依据为个别计提坏账准备或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3) 应收款项各账龄段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电线电缆业务	其他业务
一年以内	-	5%
一至二年	20%	10%
二至三年	50%	20%
三至四年	100%	50%
四至五年	10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11. 存货

1) 存货分类：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 存货的计价及摊销：

A、库存材料日常采用计划成本核算，按大类分设材料成本差异，期末根据领用或发出的原材料计划成本结转其应负担的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B、在产品按实际成本计价，结转时按实际发生成本转入产成品；

C、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按加权平均法结转营业成本；

D、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的方法；

4) 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情况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

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以原计提的金额为准）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以及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 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即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被投资单位。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亦同时予以考虑。对子公司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向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对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初始投资成本中；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其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包括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和为统一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的调整，然后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

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和预计负债。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适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准则的规定确定。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政策计提折旧或摊销。

4) 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工器具等。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除外。

4)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年	5%	2.375-9.50%
机械设备	6-12 年	5%	7.92-15.83%
运输设备	2-12 年	5%	7.92-47.50%
其他设备	2-8 年	5%	11.875-47.5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额。

5)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

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设备及其他设施，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自行建造的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以及间接费用，出包工程建筑工程支出、安装工程支出以及需要分摊计入的各项待摊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的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无形资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满足资产确认条件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后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不包括前期已经费用化的支出。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

2) 无形资产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发现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年限和摊销方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1)方法进行摊销。

(3)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按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3)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17.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按规定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 借款费用

1)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

当期损益。

3)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损益。

4) 每一会计期间资本化金额按至当期末购建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应予资本化的利息费用,其资本化金额为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其资本化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即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记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除上述之外的职工薪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公司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5.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事项。

附注 3：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注册于青海省西宁市，根据西部大开发的税收政策，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远东电缆于 2007 年 7 月 1 日被无锡市民政局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对社会福利企业税收政策的有关规定，2007 年 1 至 6 月免征所得税；2007 年 7 月 1 日起所得税按国家规定的税率（2007 年下半年 33%，2008 年 1 月 1 日起 25%）征缴，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 加计扣除，并对安置残疾人员取得的增值税退税免征企业所得税。

新远东根据财税[1999]290 号《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的规定，并经宜兴市地方税务局宜地税政技审[2006]第 2 号、第 11 号、[2007]第 12 号文批准，因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的 40% 可抵免核定金额合计为 3,148.96 万元。截止 2010 年末已全部抵免结束。

新远东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发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0932000992，发证时间 2009 年 12 月 22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以及国税函[2008]985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 2008 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新远东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复合技术于 2008 年 12 月 9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发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0832001220，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2. 流转税

增值税：一般商品销售销项税税率为 17%，中草药收入的销项税税率为 13%，计划生育药品收入免税；直接出口产品采用“免、抵、退”办法。

远东电缆于 2007 年 7 月 1 日被无锡市民政局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对社会福利企业税收政策的有关规定，2007 年 1 至 6 月的增值税实行先征后返；2007 年 7 月 1 日起，上缴的增值税按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每人每年最高 3.5 万元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税务局按月退还增值税，本月已交增值税额不足退还的，可在本年度内以前月份已交增值税扣除已退增值税的余额中退还，仍不足退还的可结转本年度内以后月份退还。

营业税：租赁收入、无形资产转让收入等按收入额的 3-5% 计征营业税。

3. 流转税附加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鼓励省外投资者来青投资的若干规定的通知》（青政发[2001]68 号）规定，本公司流转税附加实行先征后返政策。

单位	计税依据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	应交流转税	7%	3.5%
省医药	应交流转税	7%	3.5%
上海宝来	应交流转税	7%	3%
远东电缆	应交流转税	5%	4%
新远东	应交流转税	5%	4%
复合技术	应交流转税	5%	4%

附注 4：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少数股东权益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财务报表
青海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西宁市	有限公司	3000	2967.67	100	100	-	药品销售	合并

上海宝来企业发展
有限公司 上海市 有限公司 5,000 4,028.42 90 90 130.45 新材料 合并

青海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医药）0.01%个人股由本公司于本期全部收购完毕。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省医药 100%股权。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少数股东权益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财务报表
远东电缆	宜兴市	有限公司	30,000	87,145.84	100	100	-	线缆	合并
新远东	宜兴市	有限公司	20,000	28,299.09	100	100	-	线缆	合并
复合技术	宜兴市	有限公司	10,000	16,581.05	100	100	-	线缆	合并

2010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向实际控制人远东集团购买远东集团持有的远东电缆 100%股权、新远东 100%股权、复合技术 100%股权。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本公司购买了实际控制人远东集团持有的远东电缆、新远东及复合技术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视同该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期初合并报表金额按相关规定重新编制。

3.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远东电缆	合并前后都受远东集团最终控制	远东集团	6,473,699,472.06	117,826,764.77	478,977,155.29
新远东	合并前后都受远东集团最终控制	远东集团	2,528,018,474.20	71,957,322.46	227,635,055.22
复合技术	合并前后都受远东集团最终控制	远东集团	188,831,651.80	22,983,910.42	-20,117,754.00

附注 5：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项目无特殊说明，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5-01 货币资金

(1)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	—	—	—
-人民币	—	—	84,580.49	—	—	93,917.86
-欧元	2,000.00	8.8065	17,613.00	—	—	-
银行存款	—	—	—	—	—	—
-人民币	—	—	761,038,557.37	—	—	807,688,181.47

-美元	2,066,682.22	6.6227	13,687,016.34	23,360.33	6.8282	159,212.27
其他货币资金	—	—		—	—	
-人民币	—	—	1,934,514,426.21	—	—	1,459,623,293.30
合计	—	—	2,709,342,193.41	—	—	2,267,564,604.90

(2)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内容

-保函保证金	96,914,426.21	82,803,293.30
-银票保证金	1,754,000,000.00	1,353,000,000.00
-借款保证金	55,600,000.00	15,6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28,000,000.00	8,220,000.00
合计	1,934,514,426.21	1,459,623,293.30

(3) 除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和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5-02 应收票据

(1)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9,406,723.24	42,242,155.95
商业承兑汇票	371,750.00	-
合计	109,778,473.24	42,242,155.95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龙源阿拉山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0-09-28	2011-03-25	30,000,000.00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10-29	2011-01-29	20,000,000.00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12-20	2011-03-20	20,000,000.00
山东金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0-09-14	2011-03-14	10,000,000.00
浙江驰辉贸易有限公司	2010-10-13	2011-04-13	1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3) 期末应收票据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存在重大限制的票据。

(4)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753.63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263,475.74 万元，增长 38.60%，致使应收票据相应增加。

5-0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8,585,726.15	100.00	203,535,480.33	6.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938,585,726.15	100.00	203,535,480.33	6.93

种类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7,159,359.24	100.00	154,601,787.70	6.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297,159,359.24	100.00	154,601,787.70	6.73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余额为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经测试存在特别减值迹象时，公司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余额 500 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经测试存在特别减值迹象时，公司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余额 500 万元以内且经测试不存在特别减值迹象，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0-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2,413,533,463.15	82.13	0.19	4,474,979.03	2,409,058,484.12
一至二年	355,105,704.14	12.09	19.88	70,610,745.20	284,494,958.94
二至三年	80,296,378.87	2.73	49.39	39,656,782.25	40,639,596.62
三年以上	89,650,179.99	3.05	99.04	88,792,973.85	857,206.14
合计	2,938,585,726.15	100.00	6.93	203,535,480.33	2,735,050,245.82

2009-12-31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1,941,487,914.67	84.52	0.18	3,520,007.68	1,937,967,906.99
一至二年	209,378,853.25	9.11	19.79	41,444,321.45	167,934,531.80
二至三年	70,675,632.22	3.08	49.18	34,760,254.68	35,915,377.54
三年以上	75,616,959.10	3.29	99.02	74,877,203.89	739,755.21
合计	2,297,159,359.24	100.00	6.73	154,601,787.70	2,142,557,571.54

(3)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157,991.56 元。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远东集团	619,905.00	1,131,943.69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33,768.00	121,614.00
无锡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863.00	16,400.00

(5) 期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越南国家电力公司北方电力工程管理部	客户	41,333,323.69	1 年以内	1.41
上海华东电集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40,786,601.70	1 年以内	1.39
青海省人民医院	客户	24,992,767.39	1 年以内	0.85
广东电网公司东莞供电局	客户	24,083,404.18	1 年以内	0.82
苏州兴创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客户	22,635,401.61	1 年以内	0.77
		153,831,498.57		5.24

(6) 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应收账款情况,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情况。

(7)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4,142.64 万元,增长 27.92%,主要系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263,475.74 万元,增长 38.60%,致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8) 期末应收账款中有 12,000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用于保理融资和票据担保。

5-04 预付款项

(1)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2,036,744.47	83.70	148,254,580.47	99.86
一至二年	33,316,462.56	16.21	169,010.19	0.11
二至三年	145,498.03	0.07	11,732.43	0.01
三年以上	40,144.52	0.02	29,326.75	0.02
合计	205,538,849.58	100.00	148,464,649.84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宜兴市意达铜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43,569,999.99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宜兴市高塍环保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户	38,089,572.00	一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宜兴市新芳铜厂有限公司	供应商	34,126,993.85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无锡市中能铜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28,685,655.76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江苏天地龙铜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27,427,299.92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71,899,521.52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预付款项 2010 年末余额较 2009 年末增加 5,707.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对供货商的预付货款。

5-0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4,814,317.74	100.00	100,623,615.07	17.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74,814,317.74	100.00	100,623,615.07	17.51

种类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1,646,117.40	100.00	97,058,709.20	21.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51,646,117.40	100.00	97,058,709.20	21.49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笔余额为

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经测试存在特别减值迹象时，公司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笔余额 500 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经测试存在特别减值迹象时，公司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笔余额 500 万元以内且经测试不存在特别减值迹象，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284,800,223.36	49.54	0.09	268,177.14	284,532,046.22
一至二年	191,624,645.94	33.34	8.65	16,566,273.27	175,058,372.67
二至三年	28,492,769.29	4.96	49.66	14,149,484.65	14,343,284.64
三年以上	69,896,679.15	12.16	99.63	69,639,680.01	256,999.14
合计	574,814,317.74	100.00	17.51	100,623,615.07	474,190,702.67

账龄	2009-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191,902,397.66	42.49	0.28	536,095.68	191,366,301.98
一至二年	156,120,005.06	34.57	6.04	9,429,866.46	146,690,138.60
二至三年	31,039,051.31	6.87	48.66	15,103,476.13	15,935,575.18
三年以上	72,584,663.37	16.07	99.18	71,989,270.93	595,392.44
合计	451,646,117.40	100.00	21.49	97,058,709.20	354,587,408.20

(3) 2010 年度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2009 年度核销其他应收款 600 万元。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1,551,229.17	-
远东集团	-	26,620,851.73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上海同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户	108,482,521.00	一至二年	18.87
宜兴市高塍环保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户	20,000,000.00	一年以内	3.48
梅洪强	往来户	10,990,742.35	一年以内	1.91
南京金证投资顾问公司	往来户	10,700,000.00	三年以上	1.86
广东润多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户	9,485,081.67	三年以上	1.65
		159,658,345.02		27.77

(6) 预付上海同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货款10,848.25万元, 由于经济纠纷没有及时供货进行结算而转入其他应收款。与该公司的经济纠纷情况详见附注七之2的诉讼事项。由于远东集团已为该诉讼作如下承诺: 远东电缆与该公司诉讼引起的任何赔偿、损失、损害、开支及费用全由远东集团承担, 因此未对上海同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欠款计提坏账准备。

5-06 存货

2010-12-31				
(1)项目	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库存材料	344,867,237.45	32.49	-	344,867,237.45
在产品	87,399,942.94	8.23	-	87,399,942.94
产成品	629,225,991.86	59.28	23,640,923.20	605,585,068.66
合计	1,061,493,172.25	100.00	23,640,923.20	1,037,852,249.05

2009-12-31				
项目	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库存材料	149,020,258.47	15.48	1,841,930.79	147,178,327.68
在产品	244,266,510.22	25.36	-	244,266,510.22
产成品	569,755,812.95	59.16	23,729,710.67	546,026,102.28
合计	963,042,581.64	100.00	25,571,641.46	937,470,940.18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转回	转销	
库存材料	1,841,930.79	-	1,841,930.79	-	-
产成品	23,729,710.67	745,339.13	-	834,126.60	23,640,923.20
合计	25,571,641.46	745,339.13	1,841,930.79	834,126.60	23,640,923.20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

按期末账面实存的存货, 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 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为: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预计售价减去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和销售所必需的预计税费后的净值。

(4) 期末本公司为取得借款已将远东电缆、新远东和复合技术的部分存货 57,161.30 万元质押给银行。

(5) 存货2010年末余额较2009年末增加9,845.06万元, 主要原因是按订单多备存货以备生产销售所致。

5-07 其他流动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预付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跨期利息	37,782,364.43	16,025,058.11

5-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0-12-31 公允价值	2009-12-31 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的投资基金	30,400.00	5,261,952.32

	2010-12-31 公允价值	2009-12-31 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投资基金成本	30,400.00	5,030,400.00
加:期末公允价值的调整	-	231,552.32
期末可供出售投资基金公允价值	30,400.00	5,261,952.32

5-09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本公司持股比例 (%)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北京三普美联融通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	50%	50%	376,244.51	158.53	376,085.98	-	-135,776.09

5-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北京三普美联融通商贸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	255,566.02	-67,888.05	187,677.97	50%	-	-
青海省九康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9,000.00	139,000.00	139,000.00	-	5%	-	-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3,680.00	833,680.00	-	833,680.00	0.82%	-	-
青海三普中藏药基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10%	3,000,000.00	2,500,000.00
北京三普创业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	250,000.00	-	250,000.00	20%	250,000.00	-
海南旭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638,058.03	25,638,058.03	-	25,638,058.03	13.48%	25,638,058.03	5,338,058.03
			30,116,304.05	71,111.95	29,909,416.00		28,888,058.03	7,838,058.03

2010 年 11 月, 省医药与自然人张海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持有的青海省九康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九康医药) 5% 的股权 139,000 元作价 208,136.75 元转让给张海春, 此次股权转让后, 省医药不再持有九康医药股权。

5-11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原值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原值	18,810,200.00	-	-	18,810,200.00
减:累计折旧	5,658,735.41	595,656.36	-	6,254,391.77
净额	13,151,464.59			12,555,808.23

本期折旧 595,656.36 元。

(2) 本项目系子公司上海宝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用于出租的房地产。

(3) 上海宝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原值 1,881.02 万元、净值 1,255.58 万元的房产抵押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2,000 万元。

5-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原值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427,252,376.00	63,143,461.86	9,529,977.40	480,865,860.46
机器设备	545,732,439.55	31,934,753.92	7,601,541.33	570,065,652.14
运输设备	11,131,880.10	1,634,096.74	996,161.80	11,769,815.04
其他设备	18,445,156.80	3,605,774.16	1,423,594.20	20,627,336.76
合计	1,002,561,852.45	100,318,086.68	19,551,274.73	1,083,328,664.40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86,506,904.92	22,653,413.91	4,061,624.94	105,098,693.89
机器设备	189,043,225.64	46,703,485.37	6,793,219.03	228,953,491.98
运输设备	6,693,180.75	312,405.54	1,210,950.00	5,794,636.29
其他设备	11,798,289.46	1,602,731.24	1,029,139.05	12,371,881.65
合计	294,041,600.77	71,272,036.06	13,094,933.02	352,218,703.8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10,800,685.93	-	-	10,800,685.93
机器设备	3,374,373.41	-	204,341.65	3,170,031.76
运输设备	908,842.29	-	-	908,842.29
其他设备	238,460.44	-	110,897.81	127,562.63
合计	15,322,362.07	-	315,239.46	15,007,122.61
固定资产净额	693,197,889.61			716,102,837.98

(2) 本期折旧额 7,127.20 万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7,197.28 万元。

(3) 本公司无暂时闲置、通过融资租赁租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期末本公司无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 期末电缆业务部分原值 9,274.30 万元、净值 8,071.83 万元的房屋，原值 14,708.62 万元、净值 9,715.29 万元的设备为融资抵押给银行。医药业务部分有 108,011.11 平方米房产为借款进行了抵押。

(6) 固定资产本期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7) 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13 在建工程

(1)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复合技术碳纤维复合 导线工程	4,000.00	5,893,871.80	19,713,893.48	5,946,411.61	19,661,353.67
新远东科技楼	4,000.00	23,969,162.03	11,982,094.23	35,951,256.26	-
新远东智能电网超高 压电缆项目	47,389.50	-	76,985,762.20	3,153,059.19	73,832,703.01
远东零星工程		5,316,948.85	24,029,800.83	26,922,049.68	2,424,700.00
本公司新厂房	20,000.00	-	796,000.00	-	796,000.00
合计		35,179,982.68	133,507,550.74	71,972,776.74	96,714,756.68

(2) 新远东科技楼已竣工转固。

(3) 在建工程本期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逐项检查，不存在减值准备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5-14 无形资产

(1)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原始发生额				
土地-远东电缆	40,807,921.33			40,807,921.33
土地-新远东	26,673,281.80	1,751,876.38	-	28,425,158.18
土地-复合技术	12,918,590.00	-	-	12,918,590.00
土地-本公司	806,707.80	-	-	806,707.80
土地-省医药	271,596.01	-	271,596.01	-
软件	4,256,767.47	742,400.00	-	4,999,167.47
商标权-远东电缆	1,800,000.00	-	-	1,800,000.00

商标权-本公司	4,203,611.09			4,203,611.09
专有技术-本公司	3,689,684.00			3,689,684.00
新药技术许可	1,200,000.00	-	-	1,200,000.00
合计	96,628,159.50	2,494,276.38	271,596.01	98,850,839.87
摊销				
土地-远东电缆	3,971,956.64	822,158.40	-	4,794,115.04
土地-新远东	1,762,320.00	559,734.36	-	2,322,054.36
土地-复合技术	1,119,615.17	258,375.84	-	1,377,991.01
土地-本公司	255,478.72	16,134.24	-	271,612.96
土地-省医药	86,910.72	-	86,910.72	-
软件	2,294,285.90	721,171.77	-	3,015,457.67
商标权-远东电缆	1,260,000.00	180,000.00	-	1,440,000.00
商标权-本公司	1,922,646.45			1,922,646.45
专有技术-本公司	1,042,661.06			1,042,661.06
新药技术许可	1,022,689.04	177,310.96	-	1,200,000.00
合计	14,738,563.70	2,734,885.57	86,910.72	17,386,538.55
减值准备				
本公司专有技术	2,647,022.94	-	-	2,647,022.94
本公司商标权	2,280,964.64	-	-	2,280,964.64
合计	4,927,987.58	-	-	4,927,987.58
净额	76,961,608.22			76,536,313.74

土地取得方式均为国有土地出让，软件及商标权均为外购。本期新增土地原值为拆迁费用。本期减少原值是本期转让了西宁市朝阳东路 49 号的土地使用权，因拆迁处置了西宁市建国路 88 号土地。

(2) 期末无形资产中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计提了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专有技术和商标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下列土地权证为融资抵押给了银行：

远东	宜国用(2008)字第 16600053 号, 面积 79,307.9 m ² 的土地抵押
新远东	宜国用(2006)字第 000189 号,面积 135,321.1 m ² 的土地抵押
复合技术	宜国用(2006)字第 000157 号,面积 189,395.8 m ² 的土地抵押
母公司	宁国用(2005)字第 303 号、宁国用(2009)字第 271 号、宁国用(2009)字第 272 号, 面积 33,253.30 m ² 的土地连同房产抵押。

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10-12-31	2009-12-3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3,535,418.33	154,601,787.7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6,478,513.34	92,326,252.07
存货跌价准备	23,640,923.20	25,571,641.4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0,332.94	220,332.94

合并抵销未实现利润	59,300,000.00	-
	383,175,187.81	272,720,014.17

(2)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7,781,041.26	36,022,767.3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1,449,292.55	20,202,633.97
存货跌价准备	4,292,256.86	4,772,704.7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3,049.94	33,049.94
合并抵销未实现利润	8,895,000.00	-
	82,450,640.61	61,031,155.9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747,999.01	45,812,473.8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2.00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145,101.73	4,732,457.13
投资减值准备	28,888,058.03	21,05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786,789.67	15,102,029.1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927,987.58	4,927,987.58
可抵扣亏损	39,034,084.00	38,395,324.66
	91,782,083.01	84,207,798.50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16 资产减值准备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4,601,787.70	49,092,303.19	619.00	157,991.56	203,535,480.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7,058,709.20	6,241,993.86	2,677,087.99	-	100,623,615.07
存货跌价准备	25,571,641.46	2,653,740.01	3,750,331.67	834,126.60	23,640,923.20
投资减值准备	21,050,000.00	7,838,058.03	-	-	28,888,058.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322,362.07	-	-	315,239.46	15,007,122.6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927,987.58	-	-	-	4,927,987.58
	318,532,488.01	65,826,095.09	6,428,038.66	1,307,357.62	376,623,186.82

5-17 短期借款

(1)借款类别	2010-12-31	2009-12-31
保证借款	390,000,000.00	325,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70,000,000.00
质押借款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3,000,000.00	218,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73,000,000.00	-
票据贴现	3,370,000,000.00	2,478,000,000.00
信用证融资借款	140,000,000.00	20,000,000.00
保理融资	50,000,000.00	125,000,000.00
债权融资	39,557,200.00	42,119,964.00
	4,395,557,200.00	3,628,119,964.00

(2) 期末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5-18 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分类	2010-12-31	2009-12-31
一年以内	631,676,543.01	460,988,298.36
一至二年	8,468,120.14	40,004,626.80
二至三年	31,103,475.41	1,076,288.53
三年以上	11,106,176.00	11,184,186.37
合计	682,354,314.56	513,253,400.06

(2)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 2010 年末余额较 2009 年末增加 16,910.09 万元，主要系本期采购款增加。

5-19 预收款项

(1)按账龄分类	2010-12-31	2009-12-31
一年以内	836,843,713.64	567,936,332.01
一至二年	67,664,312.86	61,809,032.96
二至三年	27,871,543.71	12,548,380.58
三年以上	5,593,321.33	6,719,566.60
合计	937,972,891.54	649,013,312.15

(2)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 2010 年末余额较 2009 年末增加 28,895.96 万元，主要系本期签订销售合同增加，预收款项相应增加所致。

5-20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35,459,125.62	231,404,387.10	233,033,226.43	33,830,286.29
职工福利费	-	16,137,270.55	16,137,270.55	-
社会保险费	1,815,903.41	22,485,590.18	22,002,547.11	2,298,946.48
住房公积金	210,309.27	6,779,880.77	6,238,943.70	751,246.34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067,070.01	5,593,378.29	5,785,261.24	1,875,187.06
	39,552,408.31	282,400,506.89	283,197,249.03	38,755,666.17

期末无拖欠职工工资。

5-21 应交税费

项目	报告期税率	2010-12-31	2009-12-31
增值税	销售收入的 17%、13%	35,496,336.48	9,007,511.62
营业税	应税收入的 3-5%	2,236.54	1,210,16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的 5%、7%	3,216,139.61	1,033,256.7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的 15%或 25%	80,071,176.22	35,493,838.02
房产税		798,943.49	526,988.30
土地使用税		1,100,314.47	689,129.4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的 3%、3.5%、4%	2,179,652.52	814,540.77
个人所得税		4,048,651.67	10,682,256.62
地方综合基金		1,526,623.40	684,655.08
印花税等		606,178.46	547,458.15
		129,046,252.86	60,689,794.79

2010 年末余额较 2009 年末余额增加 6,835.65 万元，主要是本期利润较上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导致企业所得税增加。

5-2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应付而未结算的银行借款利息	1,627,139.44	1,692,000.00

5-23 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分类	2010-12-31	2009-12-31
一年以内	264,603,305.36	288,983,405.83
一至二年	38,438,760.17	54,635,677.97
二至三年	33,470,817.92	13,779,554.21
三年以上	8,578,055.82	7,206,930.81
合计	345,090,939.27	364,605,568.82

(2)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股东单位	2010-12-31	2009-12-31
远东集团	-	830,564.03

(3)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0-12-31	账 龄
投资合同纠纷败诉款	25,918,260.00	主要为二至三年

本项目系本公司与庆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纠纷事项, 详见附注 7 之 3, 因相关条件尚未满足, 暂不予转回。

(4)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主要为应付营销人员保证金和结算余款。

5-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5-25 长期借款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抵押及担保借款	80,000,000.00	140,000,000.00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14,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抵押及担保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70,000,000.00	94,000,000.00

5-2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业务风险金	135,554,819.02	186,570,428.93

业务风险金: 营销经理根据与本公司签订的合同而缴纳的业务风险金。

5-27 预计负债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产品售后服务费	6,130,125.00	6,130,125.00

产品售后服务费：按产品销售额预估的产品售后服务费用。

5-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递延收益	6,900,000.00	15,350,000.00

项目	金 额	依 据
省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6,750,000.00	苏科计[2009]320号 苏财教[2009]141号
国家抗肝炎药物研发资金	150,000.00	青财字建[2009]557号 青科地计字[2009]89号
	6,900,000.00	

5-29 股本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	307,432,684.00	-	307,432,684.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307,432,684.00	-	427,432,684.00

2010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01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实际控制人远东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7,432,684股购买远东集团持有的远东电缆100%股权、新远东100%股权、复合技术100%股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27,432,684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W[2010]B095号验资报告确认，并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30 资本公积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股本溢价	-	292,567,316.00	-	292,567,316.00
其他资本公积	520,173,664.24	-	520,173,664.24	-
合计	520,173,664.24	292,567,316.00	520,173,664.24	292,567,316.00

2009年末其他资本公积中173,664.24元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额，520,000,000元为远东电缆、新远东及复合技术资本金额列入资本公积。

2010年其他资本公积减少173,664.24元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本期出售，其公允价值变动

转回。股本溢价为期初其他资本公积 520,000,000 元加新远东留存收益转增资本 80,000,000 元扣减本公司定向增发转入股本 307,432,684 元后的余额。

5-31 盈余公积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1,373,214.94	-	-	61,373,214.94

5-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原上年年末余额	-44,987,168.60	-47,271,316.91
加：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525,787,555.89	368,876,889.53
调整后本年初余额	480,800,387.29	321,605,572.62
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449,656.62	204,835,379.48
减：同一控制被合并方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0,255,123.11
同一控制被合并方转增资本	80,000,000.00	25,385,441.70
年末未分配利润	703,250,043.91	480,800,387.29

5-33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455,618,959.57	6,817,628,205.30
其他业务收入	4,351,915.84	7,585,280.60
	9,459,970,875.41	6,825,213,485.90

(2) 营业成本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7,854,535,135.67	5,479,952,612.91
其他业务成本	3,759,580.07	6,203,666.13
	7,858,294,715.74	5,486,156,279.04

(3)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医药	232,859,869.42	147,869,466.18	201,935,405.83	128,502,225.01
线缆	9,222,759,090.15	7,706,665,669.49	6,615,692,799.47	5,351,450,387.90
	9,455,618,959.57	7,854,535,135.67	6,817,628,205.30	5,479,952,612.91

(4)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线缆	9,222,759,090.15	7,706,665,669.49	6,615,692,799.47	5,351,450,387.90
药品	213,754,393.24	138,489,504.79	183,810,197.92	117,567,996.71
保健品	19,105,476.18	9,379,961.39	18,125,207.91	10,934,228.30
	9,455,618,959.57	7,854,535,135.67	6,817,628,205.30	5,479,952,612.91

(5)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9,280,497,024.34	7,692,371,835.01	6,807,814,548.49	5,471,177,457.81
外销	175,121,935.23	162,163,300.66	9,813,656.81	8,775,155.10
	9,455,618,959.57	7,854,535,135.67	6,817,628,205.30	5,479,952,612.91

(6)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0 年度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248,098,600.67	2.62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物流服务中心	210,146,221.38	2.22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505,470.03	2.17
柬埔寨电网公司	150,006,559.38	1.59
广东电网公司东莞供电局	104,225,787.85	1.10
合计	917,982,639.31	9.70

5-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税	108,735.85	113,420.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53,699.55	8,481,674.74
教育费附加等	9,486,449.49	7,336,470.42
地方规费	188,650.22	-
	22,137,535.11	15,931,565.56

5-35 销售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差旅费	356,530,749.95	41.65	361,920,151.31	42.38
运输费	212,323,472.52	24.80	206,495,990.62	24.18
包装费	94,021,206.17	10.98	96,413,609.55	11.29
工资	88,364,420.95	10.32	92,698,703.45	10.85
销售服务费	27,466,383.54	3.21	16,150,061.03	1.89
办公费	18,270,881.29	2.13	19,883,756.40	2.33
业务招待费	16,794,993.66	1.96	11,391,618.54	1.34
广告宣传费	10,385,449.17	1.21	10,403,669.64	1.22
招标费	3,736,943.99	0.44	3,850,532.45	0.45
其他费用	28,273,827.89	3.30	34,795,620.81	4.07
	856,168,329.13	100.00	854,003,713.80	100.00

5-36 管理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技术开发费	64,446,831.73	31.60	43,207,044.69	27.23
社会保险费	17,534,589.24	8.60	15,838,670.14	9.98
上交综合规费	14,688,233.83	7.20	14,035,666.57	8.84
工资	14,186,228.22	6.96	15,950,513.64	10.05
广告费	9,855,590.61	4.83	3,562,881.54	2.25
税金	9,501,552.62	4.66	8,616,607.04	5.43
咨询费	7,976,347.85	3.91	9,064,842.87	5.71
重组中介机构费	7,395,901.86	3.63	-	-
折旧费	7,289,145.58	3.57	10,958,441.60	6.91
会务费	6,625,354.43	3.25	2,084,614.40	1.31
住房公积金	6,191,728.00	3.04	37,349.00	0.02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5,671,461.20	2.78	1,938,606.03	1.22

差旅费	5,422,448.67	2.66	3,144,848.16	1.98
水电费	4,390,215.55	2.15	3,558,755.64	2.24
修理费	4,071,215.72	2.00	1,375,336.56	0.87
业务招待费	3,196,456.19	1.57	8,673,396.60	5.47
租赁费	3,060,000.00	1.50	3,222,147.00	2.03
办公费	2,991,342.81	1.47	4,275,825.66	2.69
无形资产摊销	2,718,631.33	1.33	2,722,274.95	1.72
其他费用	6,715,875.31	3.29	6,427,217.80	4.05
	203,929,150.75	100.00	158,695,039.89	100.00

2010年度管理费用较2009年度增加4,523.41万元，主要为开发电缆业务增加的技术开发费支出、广告费等。

5-37 财务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借款利息支出	75,381,176.96	68,923,393.59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109,632,796.21	57,345,495.15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3,276,164.69	-43,112,775.06
手续费支出	12,799,977.10	13,031,732.05
汇兑损益	1,148,370.50	-2,587,786.75
其他	1,121,346.69	422,150.00
	156,807,502.77	94,022,208.98

2010年度财务费用较2009年度增加6,278.53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贴现票据金额大幅增加。

5-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091,684.19	31,254,858.7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64,905.87	7,793,503.79
存货跌价准备	-1,096,591.66	-1,919,949.89
投资减值准备	7,838,058.03	5,000,000.00
	59,398,056.43	42,128,412.66

5-39 投资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按权益法计算收益	-67,888.05	-17,615.55
收到的现金分红	36,914.35	33,347.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136.75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874.07	-
	377,037.12	15,731.65

5-4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益	29,593,780.89	39,256,571.70
政府补助	46,163,127.52	34,781,599.98
赔款及违约金收入	3,583,527.34	7,985,868.31
罚款	-	373,711.23
其他	11,092.35	80,122.72
	79,351,528.10	82,477,873.94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收益主要是省医药处置了西宁市建国路 88 号的土地及房产，取得收益 2,949.81 万元。

政府补助主要是远东电缆收到的安置残疾人退回的增值税 2,977.92 万元。

5-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742,278.43	876,337.25
捐赠支出	11,623,997.01	3,644,626.57
诉讼支出	-	1,533,000.00
赔款支出	870,260.00	1,163,591.96
其他	205,664.00	131,448.92
	14,442,199.44	7,349,004.70

本期捐赠支出主要是为青海玉树抗震救灾公益性捐赠支出。

5-4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纳所得税额	92,726,645.44	48,316,569.30
所得税退补税	-5,188,863.31	-801,520.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419,484.64	-2,650,615.13
所得税费用	66,118,297.49	44,864,433.61

5-43 每股收益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302,449,656.62	204,835,379.48
母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427,432,684.00	427,432,684.00
母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27,432,684.00	427,432,684.00
基本每股收益	0.71	0.48
稀释事项	-	-
稀释每股收益	0.71	0.48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 1 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和比较期间的稀释每股收益时，比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原则处理。

5-44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31,552.3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57,888.08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73,664.24	
小计	-173,664.24	173,664.24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 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小计	-	-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	
小计	-	-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小计	-	-
5.其他	-	-3,020,000.00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小计	-	-3,020,000.00
合计	<u>-173,664.24</u>	<u>-2,846,335.76</u>

其他项目为以前年度不需支付的拨款扣除股权分置费用后净额 302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现在仍需支付，从资本公积中转出。

5-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3,276,164.69	43,112,775.06
补贴收入	16,383,929.68	6,221,600.00
其他往来中的现金收入	23,837,259.09	52,975,585.60
营业外收入中的现金收入	3,594,619.69	8,439,702.26
	<u>87,091,973.15</u>	<u>110,749,662.92</u>

5-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付现期间费用	880,752,134.85	978,372,045.05
营业外支出中的现金支出	11,829,661.01	6,472,667.45
其他往来中的现金支出	217,546,791.12	81,064,358.19
	<u>1,110,128,586.98</u>	<u>1,065,909,070.69</u>

5-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银行借款及票据融资保证金	441,000,000.00	362,780,192.43

5-48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2,403,653.77	204,556,433.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398,056.43	42,128,412.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867,692.42	64,825,956.57
无形资产摊销	2,734,885.57	2,738,289.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7,851,502.46	-38,394,596.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14,361.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85,013,973.17	126,268,888.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77,037.12	-15,73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21,419,484.64	-2,650,61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9,284,717.21	-236,958,043.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39,978,047.41	12,101,421.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86,053,136.66	151,533,660.48
其他	-	-3,12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0,609.18	323,028,437.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4,827,767.20	807,941,311.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7,941,311.60	191,767,866.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13,544.40	616,173,445.0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02,193.49	93,917.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4,725,573.71	807,847,393.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827,767.20	807,941,311.60

附注 6：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远东集团	大股东	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蒋锡培	30,000	79.77%	79.77%	25046670-0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省医药	有限公司	青海西宁	蒋锡培	药品销售	3,000	100	100
上海宝来	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	蒋锡培	新材料	5,000	90	90
远东电缆	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张希兰	线缆	30,000	100	100
新远东	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蒋华君	线缆	20,000	100	100
复合技术	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蒋锡培	线缆	10,000	100	100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本公司持股比例 (%)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北京三普美联融通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	50%	50%	37.63	0.02	37.61	-	-13.58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71493454-2
无锡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67391973-2
无锡宝来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蒋锡培兄弟控制的公司	74944342-8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远东集团	保健品	市场定价	321.43	16.82	345.61	19.07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保健品	市场定价	29.18	1.54	10.39	0.58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线缆	市场定价	143.92	0.02	287.77	0.04
无锡宝来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线缆	市场定价	-	-	122.81	0.02
无锡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健品	市场定价	4.26	0.23	1.40	0.08

(2) 关联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无锡宝来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市场定价	5,706.80	0.56	8,833.64	1.61

(3) 关联租赁情况

A 关联单位名称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远东集团	电缆企业向其支付房租	3,060,000.00	3,060,000.00

B 本公司与远东集团签订租赁协议，无偿租用远东集团拥有的宜兴市高塍镇桃园工业区华远路三层办公楼为本公司管理总部办公场地，租期自 2009 年至 2011 年三年。

(4) 关联担保

关联单位名称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远东集团	为本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借款及票据担保	1,999,000,000.00	1,887,000,000.00
远东集团	为本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	300,000,000.00
无锡宝来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为本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借款及票据担保	-	26,00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单位名称	科目	2010-12-31	2009-12-31
远东集团	其他应付款	-	830,564.03
远东集团	应收账款	619,905.00	1,131,943.69
远东集团	其他应收款	-	26,620,851.73
无锡宝来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10,200,000.00	34,914,780.96
无锡宝来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799,520.00	7,264,328.95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51,229.17	-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3,768.00	121,614.00
无锡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9,863.00	16,400.00

附注 7：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除下列事项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1. 对外担保

无

2. 与上海同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

2008 年 10 月 8 日，远东电缆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无锡中院”）提起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被告上海同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同在”）返还原告定金 48,984,006.50 元，退还原告平仓盈利和平仓释放的保证金合计 12,183,693.80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2008 年 10 月 14 日，无锡中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决定对远东电缆与上海同在纠纷一案立案受理。

2008 年 11 月 4 日，无锡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驳回上海同在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上海同在于 2008 年 11 月 16 日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苏高院”）递交民事上诉状，请求裁定撤销无锡中院作出的驳回上海同在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之民事裁定书；裁定将本案移送至上海同在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2008 年 12 月 5 日，上海同在以远东电缆未按照该远期商品购销合同及补充协议履行付款提货义务为由，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高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远东电缆承担违约责任，赔偿上海同在直接损失 1,046,194.04 元；判令远东电缆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原告可得利益损失 203,412,839.58 元；判令远东电缆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08 年 12 月 15 日，上海高院出具应诉通知书，受理上海同在诉远东电缆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08 年 12 月 17 日，远东电缆向上海高院递交管辖权异议书，认为上海高院对上海同在诉远东电缆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不具备管辖权；2009 年 2 月 24 日，上海高院裁定：远东电缆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江苏高院处理。

2009 年 3 月 4 日，上海同在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裁定撤销上海高院作出的 [2008]沪高民二（商）初字第 8 号《民事裁定书》；请求裁定本案由上海高院管辖；请求裁定无锡中院将其受理的（2008）锡民二初字第 160 号案件移送上海高院合并审理。

2009 年 4 月 19 日，远东电缆和上海同在签署《谅解补充协议》，双方同意撤诉。最高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5 月 8 日裁定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同意撤诉。远东电缆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向无锡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上海同在与远东电缆签订的《远期商品购销合同书》以及其后签署的两份补充协议及《谅解补充协议》无效，由上海同在返还资金 77,045,815.30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请求判令广州金创利经贸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上海同在提出了管辖权异议，无锡中院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裁定驳回；上海同在又于 2009 年 7 月 6 日向江苏高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无锡中院做出的裁定。2009 年 7 月 21 日，上海同在就本案向江苏高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撤销谅解补充协议，远东电缆承担违约责任，赔偿上海同在损失人民币 203,412,839.58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江苏高院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做出裁定，驳回上海同在关于管辖权异议的上诉，并令无锡中院将（2009）锡民二初字第 0022 号案移送合并审理。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江苏高院（2009）苏民二初字第 0002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海同在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058,864 元由上海同在承担。

3. 庆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停业整顿工作组的诉讼事项

本公司与庆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庆泰信托”）停业整顿工作组投资合同纠纷一案，已经最高人民法院(2008)民二终字第 9 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第 9 号判决书”）和（2009）民申字第 1078 号《民事裁定书》裁决确认。公司与青海省政府庆泰信托风险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庆泰处置组”）沟通协商，于 2010 年 7 月 9 日签署了《债务清偿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

根据庆泰处置组有关会议纪要精神，债权人庆泰信托重整管理人（甲方），债务人本公司（乙方），庆泰处置组办公室（丙方）三方确认：乙方实际所欠甲方债务款项为人民币 30,918,260 元（其中本金 2,000 万元，利息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计算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 9,954,000 元，投资收益 85 万元，案件受理费 114,260 元），甲方、丙方有条件同意减让乙方的部分债务，即乙方只向甲方清偿 500 万元，其余债务款项有条件予以免除。乙方承诺：为充分发挥青藏高原特色资源优势 and 生物园区集群优势，确定在西宁市生物园区投资贰亿元人民币建设“三普药业异地 GMP 改造扩建项目”，且在 2015 年建成投产。甲方在乙方支付 500 万元款项至甲方指定账户的十五个工作日或一个月内，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对第 9 号判决书终结执行。

本公司已按照协议书约定于 2010 年 7 月 15 日将 500 万元清偿款支付至指定账户。

4. 与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

2009 年 7 月，本公司就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欠款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归还欠款人民币 2,000 万元及逾期付款的滞纳金人民币 194.70 万元。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收到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青民二初字第 9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 151,535 元由公司承担。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10）民二终字第 99 号《民事判决书》：撤销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青民二初字第 9 号民事判决，判决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给付本公司欠款 2,000 万元，二审案件受理费各 151,535 元，由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附注 8：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无

附注 9：其他重要事项

1. 期末应收账款中有 12,000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用于保理融资和票据担保。

2. 期末本公司为取得借款已将远东电缆、新远东和复合技术的部分存货 57,161.30 万元质押给银行。

3. 期末上海宝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原值 1,881.02 万元，净值 1,255.58 万元的投资性房产抵押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2,000 万元。

4. 期末电缆业务部分原值 9,274.30 万元、净值 8,071.83 万元的房屋，原值 14,708.62 万元、净值 9,715.29 万元的设备为融资抵押给银行。医药业务部分有 108,011.11 平方米房产为借款进行了抵押。

5. 期末有下列土地权证为融资抵押给了银行：

远东	宜国用(2008)字第 16600053 号, 面积 79,307.9 m ² 的土地抵押
新远东	宜国用(2006)字第 000189 号,面积 135,321.1 m ² 的土地抵押
复合技术	宜国用(2006)字第 000157 号,面积 189,395.8 m ² 的土地抵押
母公司	宁国用(2005)字第 303 号、宁国用（2009）字第 271 号、宁国用（2009）字第 272 号, 面积 33,253.30 m ² 的土地连同房产抵押。

附注 10：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 日批准签发。

附注 11：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项目无特殊说明，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1-0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613,462.74	100.00	8,837,514.30	23.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7,613,462.74	100.00	8,837,514.30	23.50

种类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969,686.12	100.00	7,651,772.27	13.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6,969,686.12	100.00	7,651,772.27	13.43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余额为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经测试存在特别减值迹象时，公司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余额 500 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经测试存在特别减值迹象时，公司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余额 500 万元以内且经测试不存在特别减值迹象，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1)账龄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25,505,412.60	67.81	4.37	1,114,810.33	24,390,602.27
一至二年	3,106,738.93	8.26	10.00	310,673.89	2,796,065.04
二至三年	1,186,501.59	3.15	20.00	237,300.32	949,201.27
三年以上	7,814,809.62	20.78	91.81	7,174,729.76	640,079.86
合计	37,613,462.74	100.00	23.50	8,837,514.30	28,775,948.44

账龄	2009-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47,135,719.22	82.74	1.92	904,969.77	46,230,749.45
一至二年	1,840,141.71	3.23	8.57	157,681.14	1,682,460.57
二至三年	1,177,201.91	2.07	20.00	235,440.38	941,761.53
三年以上	6,816,623.28	11.96	93.21	6,353,680.98	462,942.30
合计	56,969,686.12	100.00	13.43	7,651,772.27	49,317,913.85

(3) 本期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远东集团	619,905.00	1,131,943.69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33,768.00	121,614.00
无锡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863.00	16,400.00
远东电缆	2,391,566.00	8,327,956.10
新远东	599,920.00	596,695.00
复合技术	217,720.00	532,032.90

(5) 期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509,276.25	一年以内	6.67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91,566.00	一年以内	6.36
上海申威医药有限公司	客户	1,864,416.39	一年以内	4.96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客户	825,218.00	一年以内	2.19
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客户	779,269.34	一年以内	2.07
合计		8,369,745.98		22.25

(7)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935.62 万元, 主要是期初远东集团及关联公司部分欠款于本期收回, 以及加强应收账款清收工作收回客户货款。

11-0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12,408.11	100.00	4,547,982.64	49.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9,212,408.11	100.00	4,547,982.64	49.37

种类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82,014.32	100.00	6,182,212.39	61.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0,082,014.32	100.00	6,182,212.39	61.3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笔余额为 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经测试存在特别减值迹象时，公司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笔余额 500 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经测试存在特别减值迹象时，公司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笔余额 500 万元以内且经测试不存在特别减值迹象，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0-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4,344,128.37	47.16	5.00	217,206.42	4,126,921.95
一至二年	597,226.13	6.48	10.00	59,722.61	537,503.52
二至三年	-	-	-	-	-
三年以上	4,271,053.61	46.36	100.00	4,271,053.61	-
合计	9,212,408.11	100.00	49.37	4,547,982.64	4,664,425.47

账龄	2009-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2,414,003.84	23.94	5.00	120,700.19	2,293,303.65
一至二年	464,298.45	4.61	10.00	46,429.85	417,868.60
二至三年	858,148.27	8.51	20.00	171,629.65	686,518.62
三年以上	6,345,563.76	62.94	92.09	5,843,452.70	502,111.06
合计	10,082,014.32	100.00	61.32	6,182,212.39	3,899,801.93

(3) 本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本公司股东	2,390,690.39	三年以上	25.95
北京同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原本公司股东关联单位	1,682,320.00	三年以上	18.26
刘薇	员工	496,300.00	二年以内	5.39
张麟	员工	182,048.00	一年以内	1.98
王洪余	员工	126,047.90	一年以内	1.37
合计		4,877,406.29		52.95

(6) 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11-0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 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北京三普美联融通商贸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	255,566.02	-67,888.05	187,677.97	50	-	-
青海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9,676,687.39	29,671,023.39	5,664.00	29,676,687.39	100		
上海宝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400,814.20	14,400,814.20	-	14,400,814.20	90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3,680.00	833,680.00	-	833,680.00	0.82	-	-
青海三普中藏药基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10	3,000,000.00	2,500,000.00
北京三普创业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	250,000.00	-	250,000.00	20	250,000.00	-
海南旭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638,058.03	25,638,058.03	-	25,638,058.03	13.48	25,638,058.03	5,338,058.03
远东电缆	成本法	871,458,410.79	-	871,458,410.79	871,458,410.79	100	-	-
新远东	成本法	282,990,911.93	-	282,990,911.93	282,990,911.93	100	-	-
复合技术	成本法	165,810,467.12	-	165,810,467.12	165,810,467.12	100	-	-
			74,049,141.64	1,320,197,565.79	1,394,246,707.43		28,888,058.03	7,838,058.03

11-04 营业收入

(1)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药品销售	84,473,669.59	83,171,938.05
保健品销售	36,261,541.96	26,165,283.34
	120,735,211.55	109,337,221.39

(2)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0 年度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远东电缆	13,365,882.55	11.07
上海申威医药有限公司	8,696,962.29	7.20
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822,320.12	4.82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4,026,256.28	3.33
远东集团	3,214,328.96	2.66
合计	35,125,750.20	29.08

11-05 营业成本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药品销售	28,157,009.58	30,759,713.01
保健品销售	17,824,157.56	15,784,491.02
	45,981,167.14	46,544,204.03

11-0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968,484.21	-26,691,318.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25,760.78	8,277,463.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328,215.25	4,217,643.65
无形资产摊销	218,111.88	256,134.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6,321.11	-112,775.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4,064.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679,359.92	4,268,821.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67,888.05	-15,73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10,994.67	207,17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22,024.12	-5,662,977.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048,828.96	-30,417,604.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8,211,450.50	42,344,594.62
其他	-	-3,12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4,433.45	-6,444,514.3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04,572.17	10,500,095.4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00,095.43	23,715,410.4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4,476.74	-13,215,314.97

附注 12: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013,101.49	39,242,049.7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3,679.68	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6,500,00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12,767,997.65	202,551,231.1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870,260.00	-1,533,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874.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6,405.28	182,811.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237,056,987.61	240,543,091.92
减：所得税影响数	7,378,562.89	9,783,334.5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9,678,424.72	230,759,757.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6.5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9,678,424.72	230,759,75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771,231.90	-25,924,371.3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75.94%	112.66%

注：表中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 年度	22.68%	0.71	0.71
	2009 年度	18.92%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 年度	5.46%	0.17	0.17
	2009 年度	-2.39%	-0.06	-0.06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 2、 载有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年度报告文件。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1 日

关于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 与盈利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青海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0 年 9 月完成发行股份及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 2010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盈利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01 号）及《关于核准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告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02 号），核准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并豁免了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控股”）的要约收购义务。

根据经批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公司向实际控制人远东控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7,432,684 股，购买远东控股持有的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电缆”）100% 股权、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远东”）100% 股权、远东复合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合技术”）100% 股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27,432,684 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 W[2010]B095 号验资报告确认，并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补偿协议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程中，控股股东远东控股对用于认购股份的相关注入资产的盈利预测作出了补偿的承诺。

远东控股于 2009 年 3 月 10 日与本公司签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2010 年双方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和《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远东控股对保证期限内利润预测数的实现承担担保责任。

在保证期内，若标的资产在保证期内截止当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小于保证期内截止当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则远东控股同意以本公司回购远东控股一定数量的本公司股份的方式进行补偿。如果远东控股须进行补偿，则本公司应在其年度报告披露后 5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远东控股。远东控股同意在接获书面通知后，本公司以 1.00 元的价格回购其持有的一定数量的本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远东控股认购股份的数量，即 30,743.2684 万股。

回购股份数量 = (补偿期限内截止当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 - 补偿期限内截止当期末实际净利润) ÷ 补偿期限内各年净利润预测数总和 × 认购股份总数 - 已计算确定的回购股份数量。(计算说明: ①假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于 2010 年实施完毕, 则 2010 年末的累积预测净利润为 20,002.19 万元、2011 年末的累积预测净利润为 20,002.19 + 25,971.47 = 45,973.66 万元、2012 年末的累积预测净利润为 20,002.19 + 25,971.47 + 33,927.46 = 79,901.12 万元; ②假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于 2010 年实施完毕, 则补偿期限内各年净利润预测数总和为 79,901.12 万元; ③认购总数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远东控股认购股份的数量, 即 30,743.2684 万股)

在利润补偿期间届满后, 本公司将聘请独立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减值额占标的资产作价的比例大于补偿股份数量总数占认购股份总数的比例, 则远东控股还需另行补偿股份。

如果利润补偿期内本公司以转增或送股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远东控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发生变化, 则回购股份的数量应调整为: 按上款公式计算的回购股份数 × (1 + 转增或送股比例)。

如果远东控股须向本公司补偿利润, 则本公司在向远东控股发出书面通知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 按照补充协议的规定计算应回购股份数; 远东控股应协助本公司通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将该等应回购股份转移至本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 进行单独锁定。应回购股份转移至本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后不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在利润补偿期间, 已经累积的单独锁定的应回购股份不得减少。

本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限届满且确定应回购股份数量并完成锁定手续后, 应在两个月内就本补充协议项下全部回购股份的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若股东大会通过, 本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述专户中存放的全部股份, 并予以注销; 若股东大会未通过上述定向回购议案, 则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10 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远东控股, 远东控股将在接到通知后的 30 日内将等同于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赠送给本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其他股东, 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远东控股持有的股份数后本公司的股本数量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三、盈利预测情况

(一)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公 W (2010) E1083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 2010 年度预测净利润 28,800.11 万元, 其中购买资产远东电缆、新远东和复合技术 2010 年度预测净利润 26,823.60 万元。

(二)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项下“利润预测数”确定的说明》和北京岳华德威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岳华德评报字(2009)第024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购买资产2010年度、2011年度和2012年度预测净利润分别为20,002.19万元和25,971.47万元和33,927.46万元。

四、实际盈利情况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年度本公司购买资产(电缆业务)实现净利润27,945.71万元，超过《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20,002.19万元，超过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2010年度预测净利润26,823.60万元，购买资产2010年度盈利预测已经实现。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日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Jiangsu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 86 (510) 85888988

传真: 86 (510) 85885275

电子信箱: mail@jsgztycpa.com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ephone: 86 (510) 85888988

Fax: 86 (510) 85885275

E-mail: mail@jsgztycpa.com

关于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盈利数与盈利预测数差异的鉴证报告

苏公 W[2011]E1074 号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普药业）编制的《关于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盈利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普药业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三普药业 2010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三普药业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编制《关于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盈利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三普药业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普药业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盈利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三普药业实际盈利数与盈利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日